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郭姿彣  
電話：02-7736-5414  
電子信箱：w3434282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14013484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行政院主計總處原函影本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主計總處函，有關政府機關員工參加升官等  
(升資)考試之旅費補助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14年12月19日主預字第1140103988號  
函（附原函影本）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學校(含附小及研究學院)  
及附設醫院(含分院)、各國立高中職校務基金、學產基金、私立高級中等以上  
學校退場基金

副本：

業

請

線

總收文 114/12/24

